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重新定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股东会的基本情况

- 取消的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取消的股东会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取消的股东会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7月14日
- 取消的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8日
- 取消的股东会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7月9日—2026年7月10日

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原定于2026年7月14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03号）。

二、取消股东会的原因

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实施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经综合评估和审慎考虑，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人数及名单进行了优化调整，相应形成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在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调整后，因原定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时间无法满足修订后激励对象的公示期要求，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工作安排，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于2026年7月23日重新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三、本次取消股东会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原定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拟审议的议案为《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其中，因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及名单进行了优化调整，《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不再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将提交至重新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重新定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更新后）》（公告编号：2026-110号）。

本次取消并重新召开股东会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和《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